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7-006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康达尔;股票代码:000048)自2016年12月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99)、2016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2016年12月15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04),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6年12月22日和2016年12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112、2016-114)。2016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15),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7年1月6日、1月13日、1月20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2017-002、2017-003)。

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2月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事项较多,公司正在继续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具体交易方案论证及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因此,现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承诺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由境外自然人 Delroy 家族人士作为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安排实际控制的境外农业种植项目的土地、相关证照和经营合同等资产以及由境外自然人 Delroy 家族人士通过有关信托安排持有的与项目经营相关的管理公司 Primary Growth Pty Ltd. 的股权等资产（以下合称为“标的资产”）。截至目前，该交易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磋商及论证。

2、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拟以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的方式收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具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公司尚未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签署关于标的资产收购的正式重组框架协议。公司将积极与相关方就本次重组方案的具体细节进行进一步沟通、协商及论证，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核心条款、标的资产定价、交易对价支付方式及交易审批和程序等。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公司就本次重组已聘请的中介机构包括：（1）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2）境外法律顾问：Clayton UTZ；（3）财务及税务尽职调查机构：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等；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和细节还在进一步磋商、论证、完善中。

5、本次交易是否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

本次交易方案最终确定后，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备案及同意。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已与交易对手和交易标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交流和论证，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阶段工作进行了安排，协调各方积极按计划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正在按照有关规定对涉及的交易对手和交易标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等相关工作。同时，公司严格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相关事项较多，公司正在继续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具体交易方案论证及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因此公司无法按照原定时间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3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预计争取在2017年3月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三、承诺事项

若公司预计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届满前不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视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如拟继续推进重组，公司将在原定复牌期限届满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的议案，且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同时，公司承诺在股东大会通知发出的同时披露重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相关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并承诺公司证券因筹划各类事项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若公司未能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的议案，或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否决前述议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由于公司的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